

省道 S277 线高州至茂南段改建工程(潘州大道北)第二标段 (ZK19+480、YK19+480~K28+760) 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省道 S277 线高州至茂南段改建工程(潘州大道北)第二标段(ZK19+480、YK19+480~K28+760) 施工监理已由茂名市发展和改革局以茂发改投审[2024]7 号文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茂名市交通运输局以茂交审[2024]52 号文批准,项目业主为高州市地方公路建设管理处,建设资金来自上级部门补助外,不足部分由高州市财政统筹解决,招标人为高州市地方公路建设管理处。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本招标项目(第二标段)起点位于分界镇牛角塘,终点位于官杨村与杨郡村行政分界处,本标段长 9.28km。其中大桥 364m/2 座、中桥 173m/3 座、小桥 25m/1 座,桥梁总长度 562m/6 座。涵洞、通道 34 道、互通式立体交叉 1 处、平面交叉 3 处(均为右进右出路口)、分离式立交 2 处。包含本标段里程范围内的路基、路面、桥涵、交叉工程、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含供配电及照明设施、交通信号及监控系统)、环境保护与景观。项目全线采用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80km/h,路基宽 33.5m。投资审核中心审核后建安费为 376860452.00 元(以上为暂定工程概况,实际施工以招标人提供的经审核的施工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2.2 监理标段划分、招标范围及监理服务期

省道 S277 线高州至茂南段改建工程(潘州大道北)第二标段(ZK19+480、YK19+480~K28+760) 施工监理具体划分如下:

合同起讫桩号	里程长度	招标范围	监理服务期	资质等级
ZK19+480、YK19+480~K28+760	9.28km	里程范围内路基、路面、桥涵、交叉工程、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含供配电及照明设施、交通信号及监控系统)、环境保护与景观等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阶	自施工准备期起至缺陷责任期结束并最终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止,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阶段全过程监理服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乙级(或以上)监理企业资质。

	<p>段的施工监理、施工安全的监理、交通组织监理,项目的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的监理,参建各方竣工档案编制工作的监理,以及配合业主交、竣工验收和配合业主竣工验收前的结算与决算的有关工作。并负责监理中心试验室的筹建工作,如因中标监理单位无法完成中、大型试验,经招标人同意后可外委该部分的检测试验相关工作。</p>	<p>务。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服务期预计为1个月,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预计为37个月,交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服务期为24个月。如施工工期进行调整,监理服务期也相应进行调整。</p>	
--	--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监理经验,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投标人企业信息

登记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投标登记手续在网上办理。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投标登记截止前（具体查看广州交易中心网站项目日程安排），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未办理投标登记手续的，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6月28日00时00分至2025年7月2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并选择对应招标项目进行投标登记。投标登记成功并购买招标文件及图纸后，招标文件及图纸通过邮寄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元，图纸每套售价3000元，售后不退。投标人应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前以转账或电汇、非现金方式向代理公司交纳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图纸费用（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熹玥支行，开户名称：广东智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银行账号：44050178004100000895），并将购买招标文件及图纸缴费证明材料、《投标登记申请表》、经办人联系方式发送到招标代理机构指定邮箱 13286387476@163.com（缴费证明备注项目名称或简称；《投标登记申请表》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需盖章彩色扫描。发送以上材料后如未收到确认回复的，请与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报名情况，联系电话：13286387476）。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7月21日9时0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08时30分至09时0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s://zbtb.gd.gov.cn/>)、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高州市地方公路建设管理处

地 址：茂名市高州市高凉东路 638 号

联 系 人：陈工 电话：0668-6671019

招标代理：广东智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中山市坦洲镇裕秀三巷 2 号 1 卡

联 系 人：刘工 电话：13286387476

2025 年 6 月 27 日

招标公告附件：

附件 1. 资格审查办法

附件 2. 评标办法